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委託長遠新顧問有限公司辦理

中彰投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

114 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

＆課程簡章

壹、依據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委託長遠新顧問有限公司「114 年中彰投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」計畫辦理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

承辦單位：中彰投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

參、課程內容：

一、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	上課地點
6/6 (五) 失智症者的工作能力評估與職場融合	09：00 - 09：30	課程報到	簡宏生 老師	中彰投區職重資源中心 2F(彰化市中山路一段 410 號)
	09：30 - 11：00	失智症工作能力評估重點		
	11：00 - 12：30	失智症職場融合實例分享		

1.報名截止日期：114/05/29 (四) 17：00 截止；錄取公告日期：114/05/30(五)。

2.課程領域：職業知能/提供雇主職業諮詢與服務(繼續教育時數 3 小時/申請中)。

3.錄取順序：

(1)中彰投區現職職重個管員、就服員、職評員。

(2)中彰投區現職內外聘督導。

(3)中彰投分署業務承辦及縣市政府職重業務承辦人員。

(4)中彰投區具備職業重建專業人員資格之人員。

(5)其他區域具備職業重建專業人員資格之現職人員。

4.錄取名額：24 名。

二、錄取原則：報名先後不影響錄取結果，若報名人數過多，則同一單位以最多錄取 2 名為原則。

三、課程須知：

1. 簽到退：參訓學員皆須確實簽到退，以便中心發給認證時數。如學員遲到 30 分鐘以上，或在課程中提早離開，則不予發給繼續教育時數證明。

2. 無故缺席處理方式：若學員因故無法參訓，而未在三天前告知中心取消參訓，或無故缺席者，則下次報名課程時，將列為最末錄取順位；錄取學員年度累計無故缺席兩次以上，影響其他專業人員受訓機會，則年度所有繼續教育課程均不予錄取，且將轉知所屬單位。

3. 若有要事不克前往，請務必於電話告知承辦人員，感謝您的配合。

4. 注意事項：參加活動前若身體不適，建議以就醫及居家自主健康管理優先，若活動當天有呼吸道症狀，建議全程配戴口罩，並落實經常洗手、自我健康觀察等防範措施。

肆、報名辦法及說明：

即日起開放網路報名 (<https://vrrc.heart.net.tw/>)，請註冊本中心網站會員，並登入後於「活動報名-課程」完成報名。若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，電話：(04)7004201 #21-26。

伍、交通資訊

一、中彰投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(彰化市中山路一段 410 號)：

自行開車：本公司旁有嘟嘟房室外平面停車場 30 元/H，採車牌辨識系統感應進出，
離場前請
先完成繳費/不收現金)

大眾運輸工具 1：從「彰化火車站」搭乘以下往員林、花壇方向公車，或租借公共自行車 Ubike，

並於「南興里(漢銘醫院)站」下車：

- 彰化客運 13(大葉大學)
- 彰化客運 6912(經花壇)
- 員林客運 6735(往二水)

大眾運輸工具 2：從「高鐵台中站」搭乘以下往彰化、員林方向公車，並於「南興里(漢銘醫院)站」

下車：

- 員林客運 6882(往西螺)
- 員林客運 6735B(往二水)